

吉林省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十五五”规划

新型基础设施是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的重要组成，是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的重要支撑。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适度超前建设新型基础设施的决策部署，夯实吉林全面振兴的先进物质基础，依据《吉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制定本规划。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四中全会部署，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适度超前，坚持系统观念，统筹发展和安全，推动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更好结合，围绕支撑产业升级和数智化发展，围绕提升创新体系整体效能，以优化供给结构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科学有序、协同融合、经济适用为导向，积极扩大有效投资，加快构建系统完备、集约高效、智能绿色、安全可靠的新型基础设施体系。

到 2030 年，信息基础设施基础支撑能力显著增强，网络设施覆盖质量和应用水平大幅提升，绿色算力基地建设取得明显进展。传统基础设施数智化升级全面加快，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

式加速涌现。创新基础设施为重大原始创新、关键技术攻关、成果转化应用提供有力条件保障。促进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和应用机制更加完善，安全防护能力得到新提升。到 2035 年，建成具有吉林特色优势、深度赋能产业升级、满足持续创新发展和人民对美好生活向往的新型基础设施体系，为与全国同步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提供强劲支撑。

专栏 1 “十五五”时期新型基础设施建设预期性指标			
领域	指 标	2025 年	2030 年
信息基础设施	1. 每万人 5G（含第五代移动通信演进 5G—A）基站数（个）	27	37
	2. 5G 轻量化（5GRedCap）数（个）	26000	40000
	3. 高速无源光网络（50G—PON）端口（个）	—	32000
	4. 在用算力规模（PFLOPS，FP16）	2407	60000
	5. “吉林一号”卫星工程组网卫星（颗）	144	300
融合基础设施	6. 省级工业互联网平台（个）	—	25
	7. 智慧农场示范区（万亩）	—	3
	8. 交通基础设施数字化转型里程数（公里）	—	2254
	9. 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保有量（万个）	16	30
	10. 重点高危行业企业安全监测监控联网率（%）	88	100
创新基础设施	11. 国家科教基础设施（个）	1	4
	12. 国家产业技术工程化中心（个）	—	1
	13. 国家和省级产业计量测试中心（个）	2	7

二、加快建设信息基础设施

（一）完善信息通信网络。加快建设新一代通信网，推动“双千兆”网络向“双万兆”演进。深化 5G、千兆光网规模部署，持续开展“信号升格”专项行动，加快“宽带边疆”“宽带

林草”建设，不断提升网络覆盖水平和供给能力。统筹广电 5G 与有线网络资源，支持边境地区、国省干道、低空作业场景的网络补点建设。适度超前建设基于 5G 的移动物联网络，加大 5GRedCap 部署力度，推动 5G 基站普遍开通 RedCap 能力。有序推进 5G 向 5G—A 升级，加快长春、吉林等中心城市 5G—A 网络规模建设和连续覆盖，按需向其他地区延伸。加快建设下一代骨干传输网络，按需扩大省际出口带宽，推进网络向互联网协议第六版（IPv6）单栈演进。有序开展万兆光网试点，推动 50G—PON 端口建设，逐步推进万兆光网部署应用。适时部署支持第六代移动通信（6G）场景的信息基础设施。

专栏 2 信息通信网络提升

1. “信号升格”专项行动。加强城镇住宅小区电梯、地下停车场、重点文旅场所等场景移动网络深度覆盖，支持移动网络与公路、铁路同步建设，推进信号覆盖与网络性能双优化。按需推进 5G 向行政村、自然村及生产作业区等区域广域延伸。到“十五五”末，住宅小区电梯移动网络覆盖率达到 80%，地下停车场实现全覆盖。
2. “宽带边疆”建设。推进边疆县城“双千兆”网络优化覆盖，加快边疆乡镇政府驻地、行政村千兆光网升级。开展“吉线清零”专项行动，实施边境自然村（20 户以上人口聚居区）5G“精准清零”和重要道路 5G“线性清零”，边境自然村 5G 网络通达率达到 100%，G331 沿线移动网络基本实现连续覆盖。
3. “双万兆”网络建设。加快 5G—A 规模商用，实现地级市城区连续覆盖，推动主要城市热点区域和产业园区 5G—A 商用建设，加快推进 5G—A 低空通信网络覆盖。推动万兆光网从小区、工厂、园区等逐步按需向商务楼宇、高端住宅、校园、医院等场景延伸，有序开展万兆城市全域试点。
4. 广电网络升级。支持广电既有光纤网络的升级改造与功能复用，推动广电杆路、管道、传输资源与通信行业基础设施双向开放共享。

（二）加快算力网建设。统筹布局、有序建设算力设施，推进算力资源规模化、集约化、绿色化、普惠化发展，融入全国一体化算力网。建设长春都市圈算力集群和西部绿色算力集群，优化配置通用算力、智能算力、超级算力等多元算力，加强高质量

算力供给，推进云边端协同发展。实施“算电协同”工程，提升算力设施供电质量，强化算力设施节能降碳管理，推动算力设施优先布局在符合条件的零碳园区，完善绿电直连政策，降低用电成本，持续提升算力设施绿电占比。鼓励基础电信运营商加强算力专网能力，构建低时延、高品质算力运载网络。建设全省算力监测调度平台，推动跨区域、跨层级的算力资源统筹调度。推进算力设施市场化建设运营，发展智算云服务，推动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通过购买服务满足算力需求。鼓励算力设施采用自主可控的基础软硬件。

专栏 3 算力网建设

1. 算力集群跃升。支持长春都市圈算力集群围绕低时延高可靠场景需求建设规模适度的边缘算力中心，积极发展公共云服务，为“人工智能+科学研究”“人工智能+新型工业化”“人工智能+社会治理”等提供算力支撑。支持西部绿色算力集群依托清洁能源优势，建设高性能高质量绿色智算集群，积极融入国家东数西算工程，打造国内重要的绿色算力生产基地。
2. 绿色算电协同发展。支持算力设施通过绿证绿电交易、绿电直连、源网荷储等提升绿电使用占比，鼓励新建算力设施与可再生能源发电企业签订多年期绿色电力交易合同，提升绿电供应稳定性。将新建及改扩建算力设施可再生能源利用方案、电能利用效率（PUE）、绿电消费比例等作为项目节能降碳审查评价重要内容，推动新建及改扩建算力设施绿电使用占比提升至 80% 以上，PUE 降低至 1.25 以下。
3. 算网融合覆盖。开展城域“毫秒用算”专项行动，推动算力设施全光交换、光电融合组网等技术应用部署，完善算力设施间互连网络架构，打通算间大容量通道，优化重点场所算力接入网络，提升互联网出口能力，构建长春市 1 毫秒、长春都市圈 3 毫秒、省内 5 毫秒、国家算力枢纽 20 毫秒的算力时延圈。依托高速确定性算力网络，提升直连京津冀和内蒙古国家算力枢纽的算力接入和调度能力。

（三）加快数据基础设施布局。积极布局以区域、行业数据基础设施为主体，以企业数据基础设施为重要组成的数据基础设施体系。构建统一目录标识、身份认证、接入管理的数据流通利用设施底座，支持搭建公共数据运营、数据资源管理、数据流通利用等基础公共服务平台。支持建设数据智能标注通用工具平

台，打造长春数据标注基地。开展可信数据空间培育推广行动，积极推广企业可信数据空间，围绕“2266”现代化产业体系推动建设行业可信数据空间，支持有条件的城市先行建设城市可信数据空间。布局建设数据安全防护平台。

专栏 4 数据基础设施建设
1. 公共数据授权运营。搭建全省一体化公共数据资源授权运营平台，打通“信息孤岛”，规范开展公共数据资源登记和授权运营，加强数据供需对接，推动企业、科研机构等参与公共数据资源开发利用。 2. 数据安全防护。针对数据采集、汇聚、存储、传输、加工、流通或利用等环节的安全治理需求，支持建设数据安全防护平台，提供数据基础防护、数据合规治理、数据流通安全、数据安全监测、数据安全服务等数据安全治理能力，为行业或区域提供安全防护服务。

（四）建设综合空间基础设施。加快“吉林一号”卫星工程组网，提升全球重访能力和亚米级成像精度，迭代升级卫星遥感大模型，推动遥感数据在农业、水利、应急等领域规模化应用。加密北斗地基增强系统基准站部署，持续推进北斗在重点行业和大众消费领域的场景开发和规模化应用。推进低成本批量化通信卫星研发制造，全面参与国家卫星互联网系统建设，推动卫星互联网在智能网联汽车、特种车辆等领域开展示范应用。以省级低空智能网联系统为基础性平台，构建“空域管理+低空编码+卫星通信+算力核心节点”低空数智化管理体系，推动建设“一网统飞”平台。完善通信、导航、监视、气象等低空飞行服务保障设施，构建低空起降设施网。在重点区域部位部署低空航空器防御反制设施，搭建管控反制平台。加快建成低空智联高寒地区试验场。

专栏 5 综合空间基础设施建设

1. “吉林一号”卫星工程。提升遥感卫星星座组网规模，部署合成孔径雷达卫星、超大幅宽卫星、高分辨率光学卫星等高性能卫星，强化高频次更新、多场景应用、智能化服务，全球平均重访周期缩短至分钟级，建设海量遥感数据动态实时储存管理平台，构建“数据+平台+应用”遥感数据产品服务体系。

2. 低空智能网联系统。建设吉林省低空智能网联系统，具备空域规划和管理、飞行监视、信息服务、应急处置等功能，实现军地民信息系统互联互通，支持低空飞行“一点接入”“一网通办”。推动市（州）远程接入省级低空智能网联系统。适时推进长春市低空智能网联系统建设。

（五）培育新技术基础设施。推动建设人工智能行业应用中试基地，布局具身智能训练基础设施。支持建设人工智能开源社区。鼓励有条件的地区搭建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积极接入国家区块链骨干网络，探索区块链网络省级节点建设。搭建区块链公共服务平台，提供数字身份认证、电子单证、追溯、结算、存证等基础共性服务。加快培育农牧产品溯源、商贸流通、跨境电商、交通物流、金融保险等领域区块链应用场景。

专栏 6 人工智能基础设施建设

1. 人工智能行业应用中试基地。推动建设面向光电信息、具身智能、出版传媒等方向的人工智能应用中试基地，聚焦算力、行业数据集、开发工具、行业模型、应用接口等提供行业领域共性支撑能力，加快人工智能规模化商业化应用。

2. 具身智能训练基础设施。建设具身智能训练场，面向适合具身智能本体应用的行业搭建虚实训练环境，建设真实数据采集、仿真数据合成、虚实融合训练等能力，促进实际场景中的落地应用与性能优化。

三、纵深拓展融合基础设施

（六）加快工业互联网发展。实施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工程，一体推进网络、标识、平台、数据、安全体系建设和规模化应用。推动重点企业实施新型工业网络改造升级，推进“5G+工业互联网”规模部署，更新换代工业交换机、工业控制器、工业

操作系统等，推动 5G 工厂量质提升。完善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体系，提升标识解析二级节点服务效能，加快重点园区、企业等接入标识解析二级节点，实施标识解析体系“贯通”行动。持续壮大“专业型+行业型+协作型”多层次工业互联网平台，建设工业互联网行业示范平台和示范企业应用试点，促进工业互联网与汽车、轨道交通等重点产业链“链网协同”。支持工业互联网平台与人工智能融合赋能，培育工业智能体。

专栏 7 工业互联网建设
1. 标识解析体系“贯通”行动。推动重点工业互联网平台接入标识解析体系，深化标识解析体系在产业链供应链畅通、重点消费品流通、绿色低碳、产业集群升级等领域的应用，通过“一物一码一号”加强对各类联网设备的全流程精细化管理，标识解析体系服务企业范围不断拓展。 2. 多层次工业互联网平台。面向仿真设计、设备运维、安环管控等通用场景发展专业型平台，降低新技术使用门槛。推进行业型平台增强垂直行业数智化解决方案的开发和部署能力，强化产业链上下游协同转型。围绕交易撮合、集采集销、产融合作等需求发展协作型平台，促进生产要素的高效流动与配置。

（七）完善智慧农业设施。持续强化黑土地耕地质量长期定位监测点和调查评价点建设。因地制宜推进观测、环境控制、水肥一体化等农业物联网设施部署和应用，鼓励有条件的农业经营主体建设智慧农场。支持建设农业智慧大脑。推动北斗辅助驾驶系统等农机智能终端规模化部署应用。推进“吉农云”平台功能开发和垂直部署，搭建人参、玉米等单品种全产业链大数据平台。支持建设主要粮食作物智能育种平台。

（八）发展智慧交通物流设施。体系化部署感知、通信、计算等设备，建设适配季冻区特点的智慧公路、智能铁路、智慧民

航、智慧航道，提升交通基础设施智能化管理服务和风险预警能力。加快“一廊双通道”公路交通基础设施数字化示范项目建设，打造京哈等数智交通走廊。升级省级综合交通运输信息平台，建设高速公路“智慧大脑”，加强与国家综合交通运输信息平台互联互通。推进“车路云一体化”应用试点，协同建设智能化路侧基础设施和云控基础平台，提升车载终端装配率。推动传统物流基础设施改造升级，发展智慧物流枢纽、智慧物流园区，推进中欧班列全流程数字化监管。支持建设智慧物流服务平台。在快递末端推广智能快件箱、无人智慧配送等试点应用。

专栏 8 智慧交通物流设施建设
1. “一廊双通道”数字化示范项目。以京哈走廊、京延通道、长通丹通道数字化转型为引领，推动收费站、服务区、隧道等高速公路重点区域布设运行监测设备、无线网络和信息发布设施等，构建跨区域智能感知网络。 2. 物流设施数智化提升。推动重点物流园区智能化改造，建设智能立体库、自动分拣系统、无人仓和智能调度平台等。支持建设智慧物流服务平台，打造涵盖采购、生产、仓储、销售、售后全流程的供应链管理体系。

（九）构建智慧能源系统。构建智能预测、智能分析、智能调度、智能运维的智慧电网。推进配电网柔性化、智能化、数字化转型。建设源网荷储一体化智能微电网。培育虚拟电厂主体，支持虚拟电厂聚合负荷资源参与电力市场的智慧交易决策。打造智慧电厂，推动火电运行控制系统智能化发展和应用。建设智能新能源场站，打造“气象预测+功率预测+智慧交易+智能运维”一体化新能源智能生产模式。发展智慧氢能，构建电解制氢—储氢—用氢全链条智能调控系统，建设智能化绿色燃料工厂。

支持在高速公路服务区等建设智能加氢站。推动油气管网数智化改造。加快高速沿线、乡镇农村等区域充换电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充电设施接网能力，有序推广智能充放电设施。

（十）建设智慧安全生产设施。加强重点行业领域安全风险监测预警，推进矿山、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工贸等企业在线监测系统联网。推动矿山智能化建设，支持矿山企业部署智能开采作业、智能灾害防控等智能化装备，建设智能化综合管控平台，加快推进全省矿山精准定位系统建设。推动化工园区持续迭代、有效应用安全风险智能化管控平台，引导危险化学品企业建设智能化、无人化厂区。加快数智消防建设，推动智能烟感报警器、智慧视频监控等智能感知设备规模化部署，构建数字孪生消防系统。深化智慧应急指挥体系建设，升级应急指挥网，打造“一屏统览、一体管理、一键调度”的智慧应急综合应用平台。

专栏 9 智慧安全生产设施建设

1. 安全生产监测预警。深度运用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升级矿山、危险化学品防控预警系统，建设危险物品车辆运行监测平台，完善工贸企业安全生产预警平台，实现违规作业行为自动识别和报警。
2. 智慧应急管理。统筹部署视频指挥调度终端及配套通信感知设施，搭建省、市、县、现场多级互联互通的一体化智慧应急指挥调度平台，实现安全风险精准管控、应急资源协同调度、突发事件高效处置。建设全省应急广播平台，纳入智慧应急综合应用平台体系统筹，推动应急广播系统与应急指挥网、灾害感知网络、安全生产监测系统的数据互通和联动调度，实现预警信息一键触达基层、全域播发。

（十一）升级智慧民生基础设施。构建智慧医疗基础设施体系，持续推进省级全民健康信息平台省、市、县三级应用全覆盖，推动智慧医院建设，支持社会力量积极发展智慧康养设施。

加强院校数智化教育基础设施建设，推动新一代智能终端设备普及，建设智慧教室、智慧操场等多样化新型智能教学空间，迭代升级吉林省智慧教育公共服务平台。推进智慧文旅基础设施和服务平台建设，构建文旅领域数据资源体系，打造智慧文博、智慧景区、智慧滑雪场，迭代升级“一部手机游吉林”服务平台。升级智慧政务服务平台，推进“吉事办”服务应用“一网”整合，深化长春现代化都市圈政务服务“圈内通办”。

（十二）建设新型智慧城市基础设施。推进城市全域数字化转型，加快建设城市信息模型（CIM）基础平台，构建集约统一、数据融合、高效协同的城市数字底座。推进城市市政基础设施智能化建设改造，加强燃气、供水、排水、供热等设施物联感知设备布设。加快推进城市重点公共区域和道路安防设备布设与改造。发展智慧住区，支持有条件的住区建设智能感知和安防设施，推动建设改造安全、舒适、绿色、智慧的“好房子”。推动城市商业设施智能化升级，支持步行街（商圈）、特色商业街区等部署智能感知终端、沉浸式交互大屏，建设智慧商店、智慧商圈。

专栏 10 新型智慧城市设施建设

- 1. CIM 基础平台。整合城市地理空间、建筑、市政设施和城市运行管理等多源数据，加快 CIM 基础平台建设，完善平台接口标准，强化与其他基础时空平台的功能整合，为城市规划建设管理提供数据支撑。
- 2. 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结合城市地下管网和综合管廊建设改造安排，推动智能化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和改造。新建城市桥梁、隧道、燃气、供热、供水、排水等市政设施的物联感知设备布设，与主体设备同步设计、施工、验收、投入使用；存量设施结合更新改造，推进智能化改造。搭建智能化安全监测平台，实现对设施运行状况的实时监测、及时预警和有效处置。
- 3. 城市智慧安防。织密城区视频监控前端点位覆盖范围，补齐视频覆盖盲区，增加人脸抓拍、车辆抓拍等智能点位数量，构建“全场景、全天候、全要素”的智能感知封控网。

（十三）建设智慧环境资源设施。统筹部署大气、水、土壤、噪声、生态等要素观测站与监测设备，构建全省天空地一体化生态环境立体监测网络，建设生态环境大数据平台。鼓励有条件的企业开展碳排放数字化监测和管控，支持零碳园区搭建能碳管理平台，持续推进“碳惠吉林”平台建设和应用。加强时空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构建覆盖全省、三维立体、动态更新的时空信息基底，打造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推进水利基础设施数智化升级，完善雨水情监测预报“三道防线”，补充建设测雨雷达、雨量站网、水文站网。完善江河洪水预报预警能力，迭代升级“吉雨安澜”大模型和“防汛大脑”智慧平台。加强河湖库一体化监测感知体系和水利工程建设智慧监管平台建设，加快建设数字孪生水利体系。建设全省自然灾害综合风险隐患“一张图”，完善自然灾害感知网络，强化山洪地质灾害、重大气象灾害的短临预警。

专栏 11 智慧环境资源设施建设

1. 天空地一体化生态环境立体监测网络。加强卫星遥感、无人机、地面监测等多手段协同应用，推进生态环境监测数智化转型，运用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技术提升监测数据采集、分析和预警能力。
2. 自然资源管理和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整合测绘、土地、林草、地质等各类信息资源，推进实景三维建设，为国土空间规划、生态保护、灾害防治等提供统一的时空基底。
3. 数字孪生水利体系。推进数字孪生流域、数字孪生水网、数字孪生水利工程建设，构建“天空地水工”一体化监测感知系统，实现水利治理管理对象全覆盖、全空间、全要素、全天候监测感知。

四、系统布局创新基础设施

（十四）发展科学研究基础设施。支持国家科研机构、高水平研究型大学等国家战略科技力量谋划建设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加快建成 120 米射电雷达系统，推动建设原子级制造基础设施，依托高温高压大体积材料研究系统突破前沿材料等领域重大科技问题。高效推进黑土地保护与利用综合研究平台、高分子弹性材料研发及验证平台、超大型空天光学探测装备综合试验研究平台等科教基础设施建设。推动建设科研设施与仪器、科学数据、生物种质等科技资源共享服务平台，搭建吉林省科技资源共享网。

专栏 12 科教基础设施建设

1. 黑土地保护与利用综合研究平台。建设土壤生态过程模拟研究平台、智能育种芯片研发中心，实现土壤演化过程的追溯、量化分析和模拟预测，为黑土地退化阻控、作物芯片育种技术研发、黑土地作物水热气生资源高效利用等提供科技支撑。
2. 高分子弹性材料研发及验证平台。建设高分子弹性材料成型与精准制造研发平台、特殊应用场景和实际负载工况下的性能评价平台，支撑高端及特种用途合成橡胶、聚氨酯和聚酰亚胺等先进复合材料的原材料制备、工程化开发和验证。
3. 超大型空天光学探测装备综合试验研究平台。建设极端应用环境模拟及光学性能综合试验系统，支撑国家航天工程超大型空间光学装备、复杂航空环境下多谱段远程探测与感知装备的研制。

（十五）加强技术开发设施建设。持续推进长白山、三江、

吉光省实验室建设，支持省实验室仪器设备更新升级，提升省实验室重大任务体系化攻关能力。加强新型研发机构建设布局，打通基础研究、应用开发、成果转化的创新链条。支持氢能产业综合研究院建成国内一流氢能技术创新研发基地。整合优质创新资源，建设制造业创新中心、新兴产业创新中心、产业技术工程化中心等新型共性技术平台，支撑产业共性基础技术开发。引导社会力量建设各类产业技术开发设施，提升全社会产业技术创新服务能力。

专栏 13 省实验室建设
1. 长白山实验室。聚焦汽车材料、生物医药材料、光电信息材料、新型化工材料、未来材料等领域，建设高性能新材料技术研发平台，在基础理论、设计软件、关键技术、核心装备以及系统集成应用等方面产出一批标志性成果。 2. 三江实验室。聚焦扛稳国家粮食安全重任，建设集植物动物菌物“三物”种质资源保育与创新、绿色智慧高效农业生产技术攻关、农产品质量安全与生命健康产品研发为一体的技术研发平台，突破黑土地保育、盐碱地改良等关键技术。 3. 吉光实验室。聚焦“光+集成电路”“光+汽车”“光+农业”“光+医疗”等领域，建设高端光电精密仪器与装备技术研发平台，加快突破集成电路成熟与先进制程的前后道工艺装备、超精密光学元件加工检测等关键技术。

（十六）完善试验验证基础设施。加快布局建设概念验证中心、中试验证平台，支持各类科研机构 and 科技创新平台提升中试验证能力，引导企业建设市场化运营的验证平台，满足重点产业概念验证、中试熟化、产业化全链条专业化服务需求。面向统一可靠的试验验证需求，建设高水平的标准、计量、检验检测、认证认可等设施。培育专业计量测试中心，构建覆盖重点产业链的计量服务网络。推进建设汽车、电力、化工等重点行业碳计量行业中心。加强质量检验检测机构建设，搭建长春现代化都市圈检

验检测资源共享平台。依托全省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平台，推进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站建设。

专栏 14 技术验证设施建设
1. 概念验证中心。支持高等院校、科研机构等围绕光电信息、新材料、生物医药等重点领域建设概念验证中心，提升原理验证、原型验证、小试验证等服务能力，支持概念验证中心定期征集科研项目成果信息，建立概念验证项目库。 2. 中试验证平台。推动重点产业园区、企业等建设中试验证平台，配置中试生产、工艺验证、质量检测等设备，提供性能工艺改进、工艺放大熟化、产品型式试验、设备应用验证等专业化服务。

五、健全政策机制

（十七）引导合理布局。统筹增量建设与存量改造，强化各领域新型基础设施之间的技术融合、互联互通和智能交互。完善跨行业协调机制，引导跨区域设施共建共享，在规划建设交通、市政、水利等基础设施中同步统筹布局新型基础设施，推动通信、市政、交通、电力等领域的杆塔、管道、管廊、光缆、机房等资源开放共享和融合利用。加强县城和乡村新型基础设施布局，深化电信普遍服务，提升教育、医疗、文化、消费等领域基础设施数智化水平，促进城乡融合普惠发展。加强重点设施规划布局的刚性约束，防范重复低效建设。

（十八）优化制度环境。完善通信基础设施建设用地保障和成本分担机制，支持算力、产业技术等设施盘活利用闲置厂房等资源，优化数据、算力、空域等新型要素保障。强化新型基础设施能效管理，推进绿色低碳发展，出台激励新型基础设施绿电使用的政策，探索利用绿色氢能为通信、算力等设施供能。鼓励企

业、科研机构依托新型基础设施引进高水平人才，加强新型基础设施所需关键核心技术攻关。严格落实网络和数据安全法律法规和政策标准，加强数据分类分级管理和安全防护，增强网络枢纽、核心业务平台等关键设施稳定可靠运行能力。在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中贯彻落实国防要求。

（十九）促进多元投入。建立政府引导、企业主导、市场运作的投融资机制，政府加强统筹协调，创造条件和环境，引导各类资源向新型基础设施倾斜。充分发挥政府投资引导撬动作用，统筹用好各类财政资金、政府投资基金和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支持加大新型基础设施领域投资。鼓励国有企业通过多种形式参与新型基础设施投资。依托全省统一的项目推介平台加大向民间资本推介力度，推进新型基础设施竞争性领域向经营主体公平开放。深化与中央企业合作对接，支持中央企业投资新型基础设施项目。鼓励金融机构创新金融产品和服务，加大对新型基础设施建设的中长期信贷支持。积极运用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等方式拓宽融资渠道。

六、加强组织实施

把党的领导贯彻到新型基础设施建设的全过程各方面，确保省委、省政府各项重大决策部署落实到位。省发展改革委要加强统筹协调和重大问题研究，健全工作协调机制。各部门要立足自身职能，加强制度供给和政策保障，推动各项任务落地见效。各地区要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因地制宜推进新型基础设施建

设，深化以“用”促“建”，拓展应用场景，积极探索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和应用的新模式、新机制。建立健全新型基础设施领域重大项目推进机制，加强规划落实情况监测评估。重大事项及时按程序向省委、省政府请示报告。